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Kindly Medical Instruments Co., Ltd.*

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01)

經延後股東特別大會經修訂通告

茲經修訂通告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3年12月19日(星期二)下午2時正於中國上海市嘉定區金園一路925號2幢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經延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建議採納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
2. 審議及批准建議向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梁棟科博士有條件授予以及配發及發行1,760,000股限制性股份，惟須待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的計劃授權於經延後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後方可作實。
3. 審議及批准建議向執行董事林森先生有條件授予以及配發及發行300,000股限制性股份，惟須待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的計劃授權於經延後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後方可作實。
4. 審議及批准建議向非執行董事宋媛博士有條件授予以及配發及發行300,000股限制性股份，惟須待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的計劃授權於經延後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後方可作實。

5. 審議及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6.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7. 審議及批准建議授權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處理與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相關的事宜。

承董事會命
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梁棟科博士

中國上海
2023年11月30日

中國註冊辦事處、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嘉定區
金園一路925號2幢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附註：

- (i) 凡有權出席經延後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股東代理人代其出席大會並於表決時代其投票。股東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ii) 委任股東代理人的文據須以書面形式由委託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代理簽署，或倘委託人為法團，則須加蓋其公章或由任何高級職員或正式授權的代理簽署。
- (iii) 已簽署的經修訂委託書連同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須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經延後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香港時間2023年12月18日(星期一)下午2時正或之前)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嘉定區金園一路925號2幢(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隨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16日的原通函寄發的原委託書會被經修訂委託書取代。
- (iv) 填妥及交回經修訂委託書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經延後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託書將視作已撤銷論。

- (v)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無論親身或透過股東代理人)可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人，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無論親身或透過股東代理人)出席經延後股東特別大會，則出席的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中就股份排名首位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將為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的人士。
- (vi) 為釐定股東出席經延後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2023年12月14日(星期四)至2023年12月1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3年12月13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嘉定區金園一路925號2幢(就內資股股東而言)。
- (vii) 預期經延後股東特別大會舉行不會超過半天。出席經延後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須自行承擔其交通及住宿費用。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梁棟科博士及林森先生、非執行董事張維鑫先生、陳紅琴女士、宋媛博士及王瑞琴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蹇錫高先生、許鴻群先生及徐從禮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